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own Up Group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植華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2)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植華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的通函(「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新界大埔汀角路55號太平工業中心2座7樓D室召開及舉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告所載提呈決議案已進行投票表決。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合共1,2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相當於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附註)		票數(%)		獲股東通過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382,044,000 (100%)	0 (0%)	是

普通決議案(附註)		票數(%)		獲股東通過
		贊成	反對	
2.	(a) 重選Jan Ankersen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382,044,000 (100%)	0 (0%)	是
	(b) 重選黃繼興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82,044,000 (100%)	0 (0%)	是
	(c) 重選曾慶煊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82,044,000 (100%)	0 (0%)	是
	(d)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382,044,000 (100%)	0 (0%)	是
3.	續聘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	382,044,000 (100%)	0 (0%)	是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新股份	382,044,000 (100%)	0 (0%)	是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382,044,000 (100%)	0 (0%)	是
6.	通過加入本公司購回股份的數目，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	382,044,000 (100%)	0 (0%)	是

附註： 上述決議案描述僅為概要。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函及通告。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上述第1至6項普通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正式獲股東通過。

除Thomas Berg先生及Jan Ankersen先生因其他事務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外，餘下所有董事均已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植華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Thomas Berg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Thomas Berg先生、Jan Ankersen先生及薛雅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慶煊先生、黃繼興先生及陳霆畧先生。